

合同编号:

中关村科技园丰台园（沧州）协同 示范园入园协议



甲方：沧州高新区创新创业园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河北威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乙方与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入区协议书》内容，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乙方入驻后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约定：

第一条、双方及厂房情况

甲方	<p>公司名称：沧州高新区开创工业园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岳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44MA0DU1TJ5F 注册地址：沧州高新区小微企业创业辅导园69#5楼507 联系方式：0317-8697689 开户银行及账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631272274） 联系人：张琳 通讯地址：沧州市高新区吉林大道东侧国际机器人产业园一号楼17层</p>
乙方	<p>公司名称：河北威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44MA0EDU4E27 注册地址：河北省沧州高新区小微企业园69号厂房3层东侧 联系方式：17603171111 开户银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沧州新华支行（0408000909300123753） 联系人：韩亮 通讯地址：河北省沧州市新华区沧州古玩城219室</p>
入驻厂房	沧州高新区中关村科技园丰台园（沧州）协同示范园项目__9#__厂房
建筑面积	建筑面积：_3753.75_平方米（实际面积以不动产登记证记载面积为准）
协议金额 (元)	人民币：_X_仟_捌_佰_贰_拾_伍_万_柒_仟_陆_佰_伍_拾_捌_元整（RMB） (最终以审计部门对甲方结算评审价格为准，多退少补)

4. 乙方知悉并接受：甲方通过报纸、电视、广播、户外路牌、楼书、海报、宣传品及网络等媒体或其他方式发布的广告、宣传资料，或示范区、样板间、概念展示间、厂房模型，或其他文字载体中的所有图片、资料数据、说明等仅作参考，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双方正式签署本协议为准。

5. 双方同意：甲方的任何人员所出具或签署的与入驻本厂房有关的任何文件及说辞，在未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的情况下对甲方无约束力。双方在交易过程中口头表达的意向和介绍信息，与双方签署协议不一致或超出双方签署的协议内容的，不构成协议内容，对甲方无约束力。

6. 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向甲方提供的信息材料及办理任何手续等所需的全部材料，乙方应确保所有资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7. 乙方交定金后，甲方在未经乙方同意的情况下将本协议项下的厂房另行受让给第三方的，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支付的定金，本协议自动解除。

8. 本协议只适用于乙方，不得将本协议转让给第三方。如将本协议私自转让给第三方，转让无效。

9. 乙方在本协议中提供的联系方式应准确详尽。如需变更，应至少在变更前 7 日内以书面方式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本协议载明的乙方的联系方式所发出的任何书面通知均视为乙方已收悉，由此导致无法送达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0. 厂房外立面以甲方整体设计方案为准，乙方不得擅自更改。

11. 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实际使用年限以不动产权证书为准。

12. 厂房交付使用后，涉及土地、房产的相关税费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自行缴纳。

13. 乙方受让厂房后发生的水、电、暖、物业、通讯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4. 乙方在受让厂房内组织生产经营必须遵纪守法，恪守管理制度，照章纳税，按期支付各项费用。

15.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厂房及其配套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厂房及配套设施损坏的，乙方负责修复、还原，甲方也可以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6. 园区内配套设施可提供给乙方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搭建简易棚及房屋。

17. 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不得破坏原厂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8.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做好消防、安全、环保、卫生等工作。

19. 根据国家现行政策和达到《入区协议书》相关要求具备办理产权手续的条件时，甲方配合乙方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由此产生的契税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0. 《入区协议书》解除时，本协议自动解除，甲方退还乙方已交款项（不含利息），乙方10日内无条件退还厂房。

21. 合同附件甲乙双方盖章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

2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并在甲方收到乙方的定金后生效。

24.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

25.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争议可向沧州仲裁委提请仲裁。

26. 在签署协议前，乙方已认真阅读了本协议，且对于可能限制影响乙方权利的条款，甲方已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乙方注意并作充分说明，经与甲方进行充分协商，乙方明确理解本协议各条款的含义，知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在协商一致、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订立本协议。

附件一：《入区协议书》

附件二：厂房平面图

附件三：分期付款清单

附件四：交付标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署日期: 2020 年 8 月 18 日